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 函

地址：80248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50號
聯絡人：周純瑜
聯絡電話：07-2511151#752
傳真：07-2515038
電子信箱：fish.chou@bsmi.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經標高秘字第111900034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190003411-1.pdf、11190003411-2.odt）

主旨：本分局現有非超額工友職缺1名，貴機關學校現職工友如有意願移撥至本分局服務者，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本分局徵求工友1名，需求條件詳如甄選簡章，意者請依簡章備妥相關資料，並於111年7月22日前掛號郵寄送達本分局；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將擇期另行通知參加甄選。

二、經甄選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並依本分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

三、檢附工友甄選簡章與工友甄選履歷表各1份，詳情另公布於本分局網站徵才公告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

四、證件不齊、資料不全、資格不符及不符用人需求者，恕不通知亦不退件。

正本：中央各機關學校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7/11 09:16:29

1110068245 收文日期:111/07/11